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海安市农业农村局）的（海安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（防灾救灾第三批）-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包一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阿维·甲虫肟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制造业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河南瀚斯作物保护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92 人，营业收入为12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72万元1,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

日 期：2025年8月28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